

2025 年度财务关账工作通知

根据上海市财政、市教委要求，结合学校工作实际，现将学校 2025 年度年终关账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关账时间

1、公用经费等预算内资金：2025 年 12 月 10 日；

2、横向、纵向资金：2025 年 12 月 10 日，其中横向课题中的校内人员劳务费：2025 年 11 月 25 日；

3、除上述 1、2 以外的其他资金：按归口管理部门要求为准，其中双一流项目 11 月 30 日之前执行率达到 95%（完成财务记账）；

4、支票：2025 年 12 月 10 日；需要说明的是：为保证年终各项资金及时支付，避免结账日后发生退票，请各二级学院、部、处、中心在办理财务报销相关工作中确保收款人信息等要素的准确性。

二、增值税开票时间截止 2025 年 12 月 19 日，已办理预开票手续的经办人，请于 12 月 19 日前将款项汇入学校账户。

三、2025 年第四季度开具的票据，原则上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报销截止。特此通知！

